

证券代码：002077

股票简称：大港股份

公告代码：2012-048

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获准发行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日前，公司子公司镇江港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港源水务”）、镇江大成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成新能源”）、镇江港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港和新材”）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《接受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备案通知书》（上证债备字[2012]75号，以下简称“备案通知书”），“决定接受镇江港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、镇江大成新能源有限公司、镇江港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2012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在本所备案”。备案通知书中明确港源水务、大成新能源、港和新材本次备案发行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备案金额为40000万元，分两期发行，每期20000万元，由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承销；备案通知书印发日期为2012年12月7日，港源水务、大成新能源、港和新材应在备案通知书出具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发行，备案通知书自出具之日起6个月后自动失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三日